

信用承诺书

南京市交通运输局：

承诺单位（或自然人）：陈新福。

承诺单位（或自然人）的社会信用代码：3201XXXXXXXXXXXXXX。

本单位（或自然人）参加了 宁海高 686 产权、国籍注
销 项目，现按照交通运输行业信用承诺制度的有关规定，
郑重做出如下承诺：

- 1、所提供的资料均为合法、真实、准确、有效。
- 2、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制度，全面履行相关法定义务。
- 3、严格遵守报告制度，依法向交通运输管理部门报告项目进展/生产经营情况和法规执行情况。
- 4、自觉接受交通运输管理部门执法检查，如发生违法违规行爲，接受交通运输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和其他惩戒，并依法承担相关行政、民事、刑事责任。
- 5、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负责人已认真阅读并理解上述承诺，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讲。
- 6、同意将本承诺书进行上网公示。
- 7、各部门在工作中或招标中要求的具体承诺事项。

承诺人（签字或盖章）

2016年8月25日

本承诺书一式两份，一份交承诺方，一份由南京市交通
运输局留存。